

证券代码：300650

证券简称：太龙照明

公告编号：2018-039

太龙（福建）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太龙（福建）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8月6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7月25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占龙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

根据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与刘永亮、岳虎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太龙（广东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章程。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。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6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60%；刘永亮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3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30%；岳虎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1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10%。主要经营范围：LED灯具、LED显示屏、灯杆、灯具、绿色节能照明产品、电器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，承接、安装室内照明、商业综合体照明、园林景观照明、城市道路照明的灯光工程和楼宇智能化工程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董事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太龙（福建）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太龙（福建）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6 日